

文／加拿大多倫多教會曾國超見證 林慧瑛整理

# 奇妙救主領我歸真

神是活的，不控制人的，溫柔的，平靜的……。

信仰  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**我叫曾國超**，出生於馬來西亞怡保，1992年受洗，屬吉隆坡的鵝麥教會，2009年，與太太一起移民至加拿大多倫多。

我在一個傳統民間信仰的華人家庭長大，從小對信仰沒有概念，只是跟著父母祭拜祖先、神明。雖然我也會思考：「人死後，到底去哪裡？為何要燒東西給死去的人？他們真的拿得到我們燒給他們的東西嗎？我們拿雞鴨魚肉拜他們，他們真的吃得到這些東西嗎？」但也不會因此質疑傳統信仰有甚麼不好。記得小時候很膽小，怕黑、怕鬼、怕獨處一室、怕經過墳墓等，但從來也沒想過要尋找神。

學生時期，最喜歡的課程就是歷史課。當我讀到書本裡所寫的一句話：「宗教是人類思想的毒藥」時，更是深覺認同。讀完中學，去馬來西亞首都吉隆坡讀大專時，可能就是受到「宗教是人類思想的毒藥」這句話的影響，對基督教這個「宗教」，也就深感排斥。當我看到別人去教會或被邀請去教會時，除了感到強烈的反感，對於別人去教會唱詩這種事，更是覺得浪費時間。

當時同租公寓的一個室友是真耶穌教會的信徒，印象中常常看他讀聖經，我總是想不透他為甚麼要讀與考試無關的書呢？對我而言，那真是一

種浪費時間、很傻的行為。每當看到室友去教會，我也會想：「當個學生不好好讀書，常常跑教會做甚麼？大概是『無心向學』吧？還是只是去教會『認識女孩子』？」由於我自己對他錯誤的看法，讓我很看不起他，所以就常常取笑他。甚至受到電影的影響，也會學電影拿「耶穌」來開玩笑，或是拿「耶穌」來當罵人的話。如今信主後，只要想起以前未信主時的行為，就會深覺對不起主耶穌，求主赦免！

這位室友有一次邀請我們幾個同住一間公寓的朋友，去參加真教會的佈道會。說真的，我是一點也不想去，但後來因想去看真教會租來舉辦佈道會的「大禮堂」是甚麼樣子，就答應去了。那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與許多基督徒一起聽道理。

起初，神創造天地（創一1）。

創造天地的來歷，在耶和華神造天地的日子，乃是這樣（創二4）。

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，住在全地上，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，要叫他們尋求神，或者可以揣摩而得，其實祂離我們各人不遠；我們生活、動作、存留，都在乎祂。就如你們作詩的，有人說：我們也是祂所生的（使十七26-28）。

第一晚的佈道會，傳道人談到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」，他引用聖經來對比人類歷史。由於自己對歷史最感興趣，所以就被傳道所講的道理吸引。那是我生平第一次發現原來基督教與人類的歷史、文明，如此的息息相關。後來傳道人也談到了耶穌基督道成肉

身，降世為人，為人類的罪流血犧牲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救贖人類，使人類可以與神和好，得到永生的道理。雖然當時我對耶穌的犧牲沒甚麼感動，可是卻看到原來基督教是非常嚴肅的宗教，不像我以前所想的，只是一個吃吃喝喝、男男女女只會開派對的宗教。最後，傳道人也談到發生在許多信徒身上的神蹟奇事，比如有人病得醫治、有人看異象或看到天使等，雖然我很難置信，甚至覺得那是傳道人隨便說來騙人的，卻完全改變了我長久以來對基督教的觀點。

主耶和華——以色列的聖者曾如此說：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；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；你們竟自不肯（賽三十15）。

我的心平穩安靜，好像斷過奶的孩子在他母親的懷中；我的心在我裡面真像斷過奶的孩子（詩一三一2）。

傳道人證道結束後，就告訴大家要開始禱告求聖靈。那是一個大約300多人，一起跪下長達40分鐘的求聖靈、求靈恩的禱告。當時禱告聲音之大，實在令我震撼，許多慕道朋友也都被嚇得跑出禮堂。可是奇妙的是，我不但沒有被嚇到，反倒被靈言禱告深深吸引。雖然我沒有參與禱告，只是坐在那裡觀察，內心卻感到異常平靜，深深感覺有一股說不出來的溫柔力量，在整個禮堂中，強而有力的運行著。當時跟我一起來的朋友都被嚇得跑出禮堂，只有我獨自一人留在禮堂，朋友都以為我被嚇呆了，其實我是在那裡享受這股平靜安穩的力量所帶給我的寧靜祥和。於是第二天晚上，我很樂意地接受第二次的邀請，再去參加佈道會。

兩天的佈道會結束後，室友即邀請我去教會聚會。但因考試在即，我告訴室友考完再去。後來，室友買了一本聖經送我，這是我人生第一次接觸聖經。考完試後，因沒事做，就將室友所送的聖經信手拈來開始閱讀。這次的佈道會，雖然並未讓我對福音有何特殊的感動，但卻開始慢慢地閱讀從佈道會拿回來的小冊子。過了幾天，當我把所有小冊子讀完後，心裡竟有一種很想跟神禱告、溝通的感覺。特別是室友曾告訴過我可以跟神禱告，求神賞賜智慧，幫助我把書讀好，我就開始自己一個人偷偷地禱告。

因為以前總是嘲笑室友信耶穌很傻，所以不好意思讓他知道我已開始嘗試著禱告。清楚記得第一次禱告時，就被聖靈感動，身體竟有一點點振動。這樣的體驗，讓我明白世上真的有神，而且這個神是活的，不控制人的，溫柔的，平靜的，讓我更加渴望親近祂。有了第一次這麼美好的禱告體驗，我就連續一個多月每天晚上都跟神禱告，直至有一晚，竟在禱告時得到聖靈。

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，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（結三六26）。

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（羅五8）。

讚美詩30首〈妙愛找我〉的歌詞中提到：「主大慈愛尋找我，前曾沉罪惡間；且顯大力懷抱我，安放羊圈裡面。……愛何大，尋找我！血何寶，洗淨我！恩何多，領我與神復合！主愛我，我不懼怕風波。」就

像我信主的過程。慈愛的神是尋找人的，祂不願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悔改（彼後三9）。

神不只尋找願意信祂名的人，連我這種頂撞祂、以祂為敵的罪人，祂都願意將救恩賜給我，帶領我相信祂。雖然我曾毫無理由地討厭祂，一點也沒有主動想去尋找神，但主耶穌還是敲開我的心門，給我機會認識祂。很難想像我這樣一個只想把書讀好，將來賺大錢，對基督教十分抗拒排斥、毫無興趣的人，神竟願意開我心眼，看到神的創造、恩典、能力、平安。

一轉眼，信主已15年，每當自己對信仰有疑惑時，神總不忘藉著傳道人、同靈、或查考聖經來替我解惑，堅固我的信仰，感謝主！

2009年，當我即將移民至加拿大的前幾個月，父母也在馬來西亞受洗歸主名下，這是神賞賜我最好的禮物。因我相信神必時刻保守看顧我的父母，祝福他們平安，好讓我在加拿大安心。每次打電話問候雙親，他們總是跟我說教會的弟兄姊妹很有愛心、很關心他們，載他們去教會聚會，常去探訪他們等。讓我深覺主恩的滋味，真是美好！就像《詩篇》三十四篇8節所云：「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祂是美善；投靠祂的人有福了！」真的，世上無一福氣比得過認識耶穌基督！

感謝主！誠願世人都有福氣得到這好得無比的救恩，願頌讚、榮耀歸於天上真神！阿們！

